

2019 年  
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 (经费差额表)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国家审判权，监督和指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审判法律规定、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以及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 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 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4. 审判由检察机关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5. 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6. 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8. 管理、协调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

9.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 依法审理劳改管理机关报送减刑、假释的案件。

11. 对地方性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2. 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法院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指导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指导法院的社团工作。

13.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14. 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预算构成

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包括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立案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执行局、政治处、研究室、办公室、监察室（与纪检组合署）、技术装备管理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等 16 个内设机构；直属单位 2 个，分别为司法警察支队、法官培训中心。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部门预算由 1 个单位构成（直属单位司法警察支队和法官培训中心无单独预算资金，已包含在本单位预算内），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23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6.5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6.57	本年支出合计	236.5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6.57	支出总计	236.5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36.57	236.5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6.5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6.57	本年支出合计	236.57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6.57	支出总计	236.5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36.57	236.57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236.57	236.57	0.00
[20405]法院	236.57	236.57	0.00
[2040501]行政运行	236.57	236.57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36.5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2.5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3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6.23
[3011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3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4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64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35	2.35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司改后“三公”经费由省财政经费保障，经费差额表无安排“三公”经费。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36.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9.61 万元，下降 40.29%，主要原因是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预算批复数比我院申报数、实际需求数少；支出预算 236.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9.61 万元，下降 40.29%，主要原因是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预算批复数比我院申报数、实际需求数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无“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35万元，其中办公费2.35万元，比上年减少122.65万元，下降98.12%，主要原因是：一是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包含了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的节支奖，从2018年7月起该经费按规定调整、归并列入了规范性津补贴；二是2018年财政预算批复保障了司法辅助人员和政府聘用人员公用经费，本年预算批复仅保障了政府聘用人员的公用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076.3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137.14平方米，车辆1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市级政府采购计划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无市级项目经费预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